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及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0 年及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将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516.11 万份，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700 万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及《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 2020 年及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2025 年 5 月 12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516.11 万份及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700 万份的股票期权注销事宜。本次注销完成后，2020 年及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全部完结。本次注销不影响公司股本，公司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公司注销 2020 年及 2021 年股票期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3 日